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研发及相关信息咨询;经销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电子产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打印机;仪器仪表的租赁及维修 (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7-111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由于林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林女士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方能生效,在林女士申请尚未生效之前,其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7月31日

##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暨延期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融钰集团;证券代码:002622)已于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2017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029)。

后经公司申请,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5日、2017年5月12日、2017年5月19日、2017年6月20日、2017年6月26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6月1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2017-045、2017-047、2017-049、2017-052、2017-060、2017-062)。

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0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其后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7日、2017年7月4日、2017年7月11日、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1、2017-073、

2017-075)。2017年7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方案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其后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7年7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7】第11号),要求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前对重组问询函的有关问题书面回复并进行披露。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方向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和回复。但是,由于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较大,公司预计无法在2017年7月31日前完成书面回复及信息披露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并争取在2017年8月2日前完成书面回复及信息披露工作,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回复重组问询函所涉及问题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复牌。

二、停牌期间安排  
目前,本次交易涉及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也尚在积极进行中,公司将 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5日及2017年7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资产的议案(长春金泽瑞)》,同意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签署关于长春金泽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金泽瑞”)的股权受让协议,约定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90,300万元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长春金泽瑞6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长春金泽瑞60%的股权,成为长春金泽瑞第一大股东。详细情况见公司相关公告(编号:临2017-097、临2017-098、临2017-109)。

近日,长春金泽瑞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其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长春金泽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101338761079  
法定代表人:张以民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明德路4号丰国际写字楼(2001-2006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5月14日  
营业期限:2015年05月14日至2035年05月12日

##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暨延期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融钰集团;证券代码:002622)已于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2017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029)。

后经公司申请,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5日、2017年5月12日、2017年5月19日、2017年6月20日、2017年6月26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6月1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2017-045、2017-047、2017-049、2017-052、2017-060、2017-062)。

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0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其后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7日、2017年7月4日、2017年7月11日、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1、2017-073、

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延长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注: 股东根据个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签名帐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17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17-038

##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9日

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根据2017年7月31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董事李海鹏未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慧慧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延长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16年8月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关于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017年1月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发行决议有效期限调整为: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于2017年6月2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按照发行规则,公司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准文件后六个月内择期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鉴于公司取得正式批准文件尚不确定,且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仍需要一定的时间,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即将于2017年8月21日届满。为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继续推进,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延长为自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李慧慧女士、王萃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16年8月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于2017年6月2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按照发行规则,公司应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准文件后六个月内择期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鉴于公司取得正式批准文件尚不确定,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即将于2017年8月21日届满。为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继续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为自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提请召开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7年8月14日14:30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港25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会议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延长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事项独立意见  
针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延长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对本次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事项独立意见  
针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对本次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张陶文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3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7月30日至2017年7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30日上午15:00至2017年7月31日上午10:00(即2017年7月31日上午9:30至11:30)。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郑州路43号,软控培训中心第十五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雪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84,976,0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741%。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5,219,2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311%;通过网络投票的出席会议的股东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756,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30%。

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2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0,250,5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28%。

3.公司董事长张雪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

##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张雪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授权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到期回收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签订《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2,000,000.00元购买保本型银行

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回收,公司回收本金62,000,000.00元,并收到理财收益430,008.22元。

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与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届时公司将根据购买情况及时予以公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35,000,000.00元。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

公告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7-027

债券代码:136667 债券简称:16海矿01

债券代码:143050 债券简称:17海矿01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海南银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信托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信托银行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期限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向中国信托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1000万元授信。信息如下:

授信银行:中国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授信金额:美元1000万(其中800万美元为进口信用证,200万美元为远期结汇)

申请期限:一年  
利率:授权公司管理层与银行商定

担保方式:由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海南银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海南矿业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人民币亿元授信。信息如下:

授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授信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申请期限:一年  
利率:授权公司管理层与银行商定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海南矿业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该议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7-029

债券代码:136667 债券简称:16海矿01

债券代码:143050 债券简称:17海矿01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8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8,050,314股新股。

于2017年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海南矿业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摘登页变动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10.14元/股,发行数量为88,050,31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PPP项目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整体情况概述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5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PPP项目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公司与中南航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运投”)、上海浦东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信托”)共同签订了《关于投资设立基金“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决定共同投资设立一家有限合伙企业——中南运达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有限合伙企业”)。

该基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1亿元,其中中南运投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100万元,华富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70亿元,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30亿元,资金用于进行股权投资,投资款项将在投资款到账后(区、市、计划单列市)财政行(局)、国家发改委或者(区)股权投资计划单列市)发改委PPP项目范围内使用。

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PPP项目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PPP项目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1、中南运达(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中南运达(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8月17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福桥二街2号院1号楼B座0608

法定代表人:高郁博  
控股股东:高玉珊(持有90%股权)、高郁博(持有10%股权)

实际控制人:高玉珊  
主要业务领域: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三、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中南运达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2、基金认缴出资:100.01亿元

3、组织形式:本有限合伙企业之普通合伙人由中南运达,认缴出资额为100万元;有限合伙人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由华富信托,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由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为70亿元和30亿元。

4、出资方式:人民币现金出资

5、出资顺序:普通合伙人应在合伙企业设立出资;对于劣后级认缴出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应在普通合伙人完成出资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后进行股权投资;3:3比例进行出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于各期认缴出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后应进行股权投资。

6、存续期限:本有限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20年,有限合伙人在有限合伙企业的每期出资金额的投资存续期最长不超过3年。

7、退出机制:全体合伙人在无此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协议,已达成项目退出方案约定的出资返还时点的,尚未达到项目退出方案约定的出资返还时点的,需经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同意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方可向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转让。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其他有限合伙人应当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转让其持有的份额予以配合。

全体合伙人在此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协议,本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除非项目提前返还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全部出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8、财务会计制度:普通合伙人应当依法定期编制并向全体合伙人提供财务报表,作为向有限合伙人提交财务报表的基础数据。

9、投资方向:投资范围为在经政府或者(区、市、计划单列市)财政行(局)、国家发改委或者(区)股权投资计划单列市)发改委的PPP项目范围内项目。

四、协议主要内容

1、权利与义务  
(1)有限合伙企业

(1)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2)有限合伙人未按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不得对外代表本有限合伙企业;

3)有限合伙人行为除名称、更名、选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权利时,应遵守本协议的规定;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法》及本协议行使有限合伙人权利时不应被视为执行合伙事务,参与决策普通合伙人入股、退伙;持有有限合伙企业的全部管理决策权;参与决策有限合伙企业的所有合作事项;

4)有限合伙企业的本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查阅本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其在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利益受到侵害时,向有责任的合伙人主张权利或者提起诉讼;

5)普通合伙人行使其权利时,经其他有限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同意,方可行使本协议约定的优先劣后有限合伙企业分配本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及收回其实缴出资额;

6)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有权根据本协议约定优先获得分配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收益及优先收回其实缴出资额;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根据本协议约定劣后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本有限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及收回其实缴出资额。

(2)普通合伙人  
1)普通合伙人对于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中南运达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合伙企业进行事务管理,投资管理权限、尽职调查资料完整度审查、投后管理、风险跟踪等基金管理工作。

2、合作事项的决策机制和运作机制  
本有限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本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所有投资决策均由投资决策委员会作出,并由普通合伙人提议,且目标公司经营与管理相关的所有重大事项,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批准的